

嘉義縣竹崎鄉桃源國小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9 日 13:30

二、地點：多功能教室

三、主席：呂淑女

四、記錄：邱世涓

五、出席人員：應出席人員 人 實際出席 人

出席比例 % 超過 2/3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處	備 註
校 長	林志偉		
教導主任	呂淑女		
總務主任	徐忠詣		
教務組長	邱世涓		
訓導組長	王寧安		
一年級導師	鄭阿碧		
二年級導師	李高婷		
三年級導師	林丞宏		
四年級導師	吳幸真		
五年級導師	張耀富		
六年級導師	李俊旺		
科任教師	田珮苑		
家長代表	林建欽		
特教生家長	蘇惠玲		
巡迴輔導老師	蔡慧聯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八、工作報告：

(一)本縣政府教育處在 114/2/21(星期五)召開 114 學年度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會，強調學校必須在本學期的第三次課發會須確認形塑學校願景並規劃本校 113 學校本位課程架構，然後撰寫課程計畫，並然後透過第四次課發會審議課程計畫，完成自我檢核表，送教育處教發科完成備查。

(二)本校願景已於 113 學年度經校務會議通過，以引導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學校本位課程包括部定課程(領域學習課程)與校訂課程(彈性學習)，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架構，提本次會議討論。

(三)學校課程計畫撰寫於本次會議完成初步討論。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4 學年度學校願景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願景已於 113 學年度經校務會議通過，引導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
- 二、本校課程核心推動小組研擬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架構草案，一至六年級採用十二年國教課綱，包括部定課程與校訂課程，節數一覽表詳如附件一。
- 三、本項議案經學校本位課程經課發會通過後，送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及規劃小組進行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撰寫。

決議：無異議通過

案由二、本校 114 學年課程計畫撰寫注意事項，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縣教育處已於 114/2/21(星期五)召開 114 學年度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詳如附件三。
- 二、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參考縣府注意事項，如有增列或加以補充，請於本提案討論。

決議：依備查注意事項撰寫。

案由三、本校 113 學年第一學期課程總體架構、各學習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紀錄，詳如附件四，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評鑑紀錄，經由本校課發會、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完成評鑑。
- 二、本校課程評鑑資料得適時提供課程規劃之參考，本案由決議通過後，由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適時作為課程修正及轉寫課程計畫之依據。

決議：通過。

案由四、本校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日程，詳如附件五，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辦理。

二、本日程表為本校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日程規劃及觀課教師名單。

決議：通過，依規畫辦理。

案由五、本校 114 學年度各領域教科圖書用書，請各領域教學研究會於 5 月 27 日前完成選用，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國民教育法第八條之二第二項及教育部公布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規定，學校應公開選用教科圖書，並於每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

二、各領域教學研究會過程及評選決議，應作成紀錄，提本會第四次課發會決議。

決議：通過，依計畫期程辦理。

案由六、本校 113 學年實施中及實施效果階段課程總體架構評鑑，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 113 學年課程計畫，已完成備查。

二、本此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共有教學實施、評量回饋及教育成效三項評鑑重點，評鑑內容如附件一，提請討論進行評鑑。

決議：評鑑記錄提交教務處彙整。

十、臨時動議

十一、散會